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董事、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作为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王胜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34%；通过金华市凯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02%；间接和直接合计持有 27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3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王胜永先生直接持有的 98,7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间接持有的 175,0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春光科技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因个人资金需求，王胜永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183%），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王胜永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此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胜永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73,700	0.2036%	IPO 前取得: 186,1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 87,600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作为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王胜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34%;通过金华市凯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02%;间接和直接合计持有 27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3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王胜永先生直接持有的 98,7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间接持有的 175,0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胜永	0	0%	2021/7/27~ 2021/10/26	集中竞价交易	0.00- 0.00	0	273,700	0.2036%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王胜永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王胜永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王胜永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继续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一)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二) 其他风险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王胜永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公司将督促王胜永先生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